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亦無意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或任何適用州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僅可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及發售及出售發生的各司法權區適用法律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應先行閱讀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H股。本公司未曾並將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註冊。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的任何時間，於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立即終止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一脉阳光医学影像

Jiangxi Rimag Group Co., Ltd.

江西一脉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7,816,0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782,0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6,034,000股H股(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16.80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
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
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522

獨家保薦人、獨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复星国际证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將自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欄及我們的網站www.rimag.com.cn。閣下如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於網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IPO App** (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搜尋「**IPO App**」並下載或於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或於www.hkeipo.hk提出申請；或
- (2) 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透過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以香港結算FINI系統給予**電子申請指示**。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閣下如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提示閣下的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本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更多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須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至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了解就所選定H股數目應付的金額。閣下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悉數支付該申請的相應應付最高金額。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為閣下的申請預繳基於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釐定的款項。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500	8,484.71	8,000	135,755.42	70,000	1,187,859.95	600,000	10,181,656.80
1,000	16,969.43	9,000	152,724.85	80,000	1,357,554.25	700,000	11,878,599.60
1,500	25,454.14	10,000	169,694.28	90,000	1,527,248.52	800,000	13,575,542.40
2,000	33,938.86	15,000	254,541.42	100,000	1,696,942.80	891,000 ⁽¹⁾	15,119,760.35
2,500	42,423.56	20,000	339,388.55	150,000	2,545,414.20		
3,000	50,908.29	25,000	424,235.70	200,000	3,393,885.60		
3,500	59,393.00	30,000	509,082.85	250,000	4,242,357.00		
4,000	67,877.71	35,000	593,929.98	300,000	5,090,828.40		
4,500	76,362.42	40,000	678,777.12	350,000	5,939,299.80		
5,000	84,847.15	45,000	763,624.25	400,000	6,787,771.20		
6,000	101,816.57	50,000	848,471.40	450,000	7,636,242.60		
7,000	118,786.00	60,000	1,018,165.68	500,000	8,484,714.00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為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支付予聯交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就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申請渠道提出的申請而言)，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支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782,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6,034,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須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尤其是，根據聯交所發出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該指南**」)第4.14章的規定，發售股份可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根據該指南第4.14章，倘該項重新分配並非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補機制而作出，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最高總數應為3,563,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0.0%)，而最終發售價須釐定為招股章程訂明的指示性發售價格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4.60港元)。

定價

除非另有公佈(詳述於下文)，發售價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6.8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4.6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8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每手500股H股合共8,484.71港元。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列最低發售價。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最後時限：

(1) **IPO App**，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

中搜索「**IPO App**」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或

(2) 指定網站www.hkeipo.hk 2024年6月4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 2024年6月4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最後時限 2024年6月4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香港公開發售截止辦理認購申請	2024年6月4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3年6月5日(星期三)
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在本公司網站 www.rimag.com.cn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	2024年6月6日(星期四) 或之前
透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 公佈結果」一節所列多種渠道，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自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起
可於 IPO App 透過「配發結果」功能或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 透過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自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起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寄發全部或 部分獲接納申請所涉及的H股股票 或將相關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4年6月6日(星期四) 或之前
寄發 網上白表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4年6月7日(星期五)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24年6月7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結算

待H股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香港結算將接受H股為合資格證券，可由H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由於交收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故投資者應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對該等安排詳情的意見。我們已作出一切讓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並於2024年6月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結束(香港時間)。

閣下可使用下列其中一個申請途徑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途徑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IPO App (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中搜索「IPO App」 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或 www.hkeipo.hk ；	指欲收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獲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發行。	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4年6月4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全數繳交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2024年6月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申請途徑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香港結算EIPO途徑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根據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EIPO申請。	指無意收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獲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存入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	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有所不同。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途徑的服務均存在能力限制及可能的服務中斷,閣下宜避免待香港發售股份申請期的最後一天方提出。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不遲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rimag.com.cn公佈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6.80港元(不包括就此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息退還(視乎申請渠道)。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H股股票方會成為有效。投資者如於收到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按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H股將以每手500股H股買賣，H股代號為2522。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rimag.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徐克博士

香港，2024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擬任董事為：執行董事徐克博士、陳朝陽先生、何英飛女士及馮總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森林先生及毛曉軍先生；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輝先生、羅毅先生及袁駿先生。